

第一篇 论经济体制

一个社会的经济活动——资源的配置——资本的形成和产品的生产、分配的组织制度，我们称之为经济体制。经济体制有两种：一种是市场经济，另一种是计划经济。此外，就是两者的混合，叫做混合经济。市场经济是由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组织经济活动的经济体制，而计划经济则是由政府这只“看得见的手”组织经济活动的经济体制。

市场经济古已有之，但作为覆盖全社会的经济体制，在市场孕育、发达最早的西方也只有几百年的历史。在此之前，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自然经济乃是在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情况下自然而然发生的，无所谓组织不组织，不属于经济体制的范畴。我国于 1992 年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之前，市场经济体制一直是与资本主义联系在一起。受中国的启发，近年越南提出的是“定向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

计划经济亦是古已有之，但作为覆盖全社会的经济体制，自从本世纪初在前苏联产生以来，只有 80 年的历史。全世界曾有几个国家、近 20 亿人口生活在各种各样的计划经济体制之下。我国于 50 年代中期开始建立计划经济体制，直至 70 年代末实行改革，逐步引入市场机制，1992 年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目前尚在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过程之中。据预测，这一进程到 2010 年才能基本完

成。

历史上完全自由的市场经济未曾出现过。但一个世纪前，个别国家（如英国）曾一度接近这种状态。百分之百的计划经济是取消货币、实行物物交换的经济，这一情形亦不曾出现过。但 1975~1979 年柬埔寨红色高棉（柬埔寨共产党）执政时期也许一度是个例外。实际上，几乎所有经济都是混合经济。

我们通常所说的市场经济是指由市场对资源的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的经济，计划经济则是指由政府计划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的经济，传统的计划经济，绝大部分生产资料公有，而且受自上而下的国家计划的支配，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但具有半货币化的特征。

实践证明，计划经济不能长期有效地组织经济活动，成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桎梏。近年来，大部分原先实行计划经济的国家纷纷转向实行市场经济。

本篇将讨论计划经济为什么会发生，又为什么转向市场经济等问题。我国是在自然经济占主要成分的半封建经济基础上建立计划经济的，市场经济对于我们来说还是新生事物，新情况和新问题不断出现，是值得认真探讨的。

第一章 计划经济的由来

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考察，计划经济的由来包括计划经济的原理及其建立的原因。

第一节 计划经济的原理

生活经验和经济学常识告诉人们，积累是经济进步的动力。这实际上也是马克思在其政治经济学巨著《资本论》（1867年第一卷出版，1885年第二卷、1894年第三卷出版）中阐释的最基本的经济规律。

积累包括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的积累。没有积累，经济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在原地踏步，甚至倒退。这样，随着人口的增长，原有的经济规模在更多的人口分配下，意味着更加贫穷。只有积累，才能实现扩大再生产，满足人口增长的需要，进而提高人均生活水平。具体地说，没有一定的物质资本，不可能建成工厂；没有一定的人力资本，不可能开垦大片的荒地、修筑浩大的水利工程……在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下，年复一年，大家终日辛劳只能维持低质量的生命延续。而如果人人拿出一点积累（如粮食），就能解决一部分转移出来的劳动力的生活问题，使之从事更有利于经济发展的其他活动。

既然积累是经济进步的动力，而以往漫长的岁月中积累缓慢，不符合人类改善生活、追求幸福的夙愿。那么，以何种方式来加快积累，这就值得考虑了。

零星分散的经济活动主体，或者没有积累的意识，或者没有积累的能力，或者积累微不足道、无济于事。而股份公司（最早出现于 15 世纪的西方）却能收到聚沙成塔、集腋成裘的效果，甚至解决大型项目（如铁路建设）所需的资金。马克思指出：“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推而广之，由政府实行积累，一者参与面更广，二者能够排除障碍，积累效果无疑可以更大更快。具体到国有企业来说，从其形成机制看，实质上是全民股份制企业。这是计划经济的主要经济学原理。

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与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之间存在一定的矛盾，导致盲目生产、经济危机。在过去，长期认为这一矛盾是不可调和的，经济危机也是周期性的，从而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致使积累减少或不能实现），构成了上述经济学原理的一部分，而且是被强调的、广为人知的观点。

再则，少数人过着荣华富贵的生活而大多数人则在贫困中度日，加之“损不足以奉有余”的剥削现象的普遍存在，显然造成社会不公平，而且因为压抑了广大劳动者的积极性，在很大程度上窒息着经济的发展。而“以富济贫”，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化，直观地看，问题就能够得到解决。这就是计划经济学的政治学原理，也是经济学原理之一。由此，导致计划经济建立之初没收和限制私人资本的行为。

第二节 计划经济建立的原因

计划经济得以在一些国家建立的原因自然是十分复杂的。其中，取得了执政地位的组织严密的政治组织（即共产党）无

疑是不可缺少的因素。此外，主要原因有如下几个：

计划经济原理的真理性或真理性成分及其夸张的宣传支配着人们的精神和行动。在经济落后的国家，大部分人艰辛地生活在饥寒交迫之中，一种为他们谋福利的学说毫无疑问是动人心弦的。对社会现状不满、寄希望于未来、好奇心、随大流、没有得到的东西总是美好的……这些人类的普遍心理倾向，与贫穷结合在一起，为计划经济的建立提供了现实的土壤。

计划经济与社会主义联系在一起带有的打破门第、等级观念，反对歧视，提倡男女平等精神因素，加强了其可行性和说服力。19世纪末，马克思曾设想未来的社会将有计划地组织全社会的生产和经济活动。列宁在1906年曾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作为对立的两种社会基本制度来对待。1921年列宁修正了这种思想，但为后来的斯大林所强化。

前苏联最初几个“五年计划”取得了巨大成功，对苏联推进工业化、赢得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和加速战后经济恢复发挥过巨大的积极作用，令包括西方在内的全世界刮目相看，为其他“社会主义小兄弟”国家作出了示范，提供了操作方案，从而形成巨大的影响。

在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初，百废待兴，国家推行经济建设计划，加速经济发展步伐，确属现实需要。

第二章 转向市场经济的原因

我国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原因，概括起来主要有如下三个方面：计划经济改良的困难、市场经济的进步和自由意识的增强。

第一节 计划经济改良的困难

计划经济确能实现较高的积累。然而，积累解决了经济活动中的资本形成问题，是一回事；如何配置和利用已经形成的资本来组织生产和分配，则是另一回事。

这里有个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反作用。计划经济的经济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上层建筑则是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层层下达和执行生产、分配计划的一整套行政系统。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是相对应的，然而却未必是相适应的（计划经济时代认为是相适应的）。要做到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相适应，至少要求有一条正确的政治路线和一个高明的、开明的或幸运的最高领导人，两者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所谓“一条正确的政治路线”，起码是不把政治凌驾于经济之上，经济应受到高度重视。所谓“高明”，即熟悉经济工作，而且有预见能力；所谓“开明”，即能广开言路，集思广益；所谓“幸运”，即其决策虽然盲目，却恰好与实际相符，或歪打正着。就政治路线方面上说，“以阶段斗争为纲”的时期，经济工作搞不好，显

然有政治路线不正确的因素，不能完全归因于计划经济体制。就领导人方面说，一个再高明的领导人，如果长期处于领导地位，且脱离实际，亦难免作出错误的决策。不承认和不承认错误，错误决策不能纠正；而承认错误（特别是重大失误）意味着有损其威望，影响其地位。维护错误决策必然导致独断专行。国家经济建设不是儿戏，不是个人做生意，幸运是不能期待的。因此，过去存在的领导干部终身制给经济带来了危害，也不完全是计划经济体制本身的问题。即便有一条正确的政治路线，有一个高明的、开明的或幸运的领导人，面对数以千万计的专业人才、数以亿计的劳动者、成千上万种自然资源、上百万个企业、近百万种产品，政府计划也是不可能有效配置和有效使用的。“隔行如隔山”、“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一个人要认识一个行业，要经营好一个企业尚且不易，何况一个国家！

同时，也有一个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问题。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生产力即生产能力，生产关系即人们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计划经济往往是在经济落后的国家建立起来的。发展生产力是我国的突出任务。计划经济时代，绝大部分生产资料公有，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可以简单地归纳为共同利用公有财产获取收入的关系。然而，由于计划经济在分配上的平均主义，个人贡献与经济利益没有联系或联系不大，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多干少一个样，不利于调动人们的积极性。更有甚者，一些学有专长、技有专能者不为人知或不为社会重视，被束缚在他人安排的不恰当的工作岗位上，才能得不到发挥，而人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因此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例如，一些农民本来可以成为企业家、干部、工人，却只能随大流耕几分薄地，想进城

比登天还难；一些工人有企业经营管理才能，却得不到机会；更多的知识分子学非所用、用非所学……如此生产关系，显然对生产力起着制约作用，而不是促进作用。

在计划经济建立之初，由于经济发展水平低、发展目标单一、经济结构简单、建设规模小，也由于当时领导人比较谦虚谨慎、接触实际比较多，确曾创造了相当高的效率。但随着社会经济条件的变化，人未尽其才、地未尽其利、物未尽其用、货未畅其流等效率低下的现象普遍存在，计划经济显然力不胜任。效率是指资源的有效配置和有效使用。资源包括人才资源、自然资源、生产资料和产成品。高的效率表现为人尽其才、地尽其利、物尽其用和货畅其流。

资源是有限的，特别是对于人才资源和自然资源都相对不足的中国来说，更是如此。资源的闲置、浪费殊为可惜，令人痛心。为了提高效率，加快经济发展步伐，在人、财、物等领域，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就是唯一的出路。

计划经济时代曾有过数次的改良。如 1958 年，针对原来国有企业管理权过于集中的情况，曾把国有企业管辖权、计划管理权、固定资产授放权、物资分配权和财政税收权由中央下放到地方政府，并由此而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地方和基层的积极性，但同时也引起了投资膨胀、条块分割（行业和地区经济各自为政）等问题。于是在 1959 年下半年又把刚下放的一些权利上收到中央。1970 年又进行了新一轮的权力下放，后来同样也因为下放带来的经济混乱而不得不把下放的权力重新收归中央。这种时而集中时而放权、“一放就乱”、“一收就死”的恶性循环，究其原因，是未突破计划经济的思维及其框架，只是改良，不是改革。其实，这些改良中包含了新经济因素的生长点，但可惜把它带来的负面因素看得过于严重，没有把改

良发展为改革。

70年代末以来的改革，就其出发点、过程、结果和整体来看，是全方位、多层次、根本性的改革。但就改革初期的一些改革措施来看，如对国有企业的放权让利、承包经营责任制等，仍是在计划经济的框架内进行的，属于改良的范畴。伴随着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市场化的扩大，庞大的国有企业显得进步缓慢，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计划经济体制改良困难重重。

第二节 市场经济的进步

我们之所以义无反顾、毅然决然地转向市场经济，并非市场经济意味着富裕，计划经济意味着贫穷，至少不完全是这样。世界上仍有许多贫穷的市场经济国家，西方发达市场经济国家是长期发展的结果，新兴而成功的市场经济国家屈指可数，我国在计划经济时代也取得了比大部分市场经济国家更高的经济发展速度。在这里，要把引入市场机制与实行市场经济区别开来。事实上，在推进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如何确保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带根本性的新课题。在某种意义上，经济发展战略对于促进经济发展比经济体制更加重要。

用实事求是的眼光来观察，我们转向市场经济，还由于现代市场经济在吸收了计划思维方法、加强了政府作用后，较之自由放任的传统市场经济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形成了发展经济的一整套比较成熟的方法，较为有效地克服了传统市场经济的某些几成顽症的弊端，而且这一切较为全面地反映在经济学的研究成果之中。这一方面表明瞬息万变的市场能够被驾驭、驯

服，一方面表明现代市场经济的各种成功经验可以为我所用。倘若现代市场经济依然未能摆脱破坏性、灾难性的周期性经济危机的威胁——计划经济理论得以建立的反面前提之一，我们的选择势必面临更大的困难和阻力。这一点似乎未被明确指出过，然而却是至关重要的，是我们作出选择的国际大背景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此而论，与其说人们发现了市场经济更加有效，倒不如说发现了以市场为基础的混合经济更加有效。同时，由于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之花遍地开放、日新月异，深刻改变了人类社会生活和世界面貌。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脱离别的国家而实现持续的、全面的发展；相反，利用人类社会共同创造的一切优秀文明成果则意味着赢得时间，从而迅速发展的可能。加之经济技术交流的性质，都要求我们实行市场经济，以便与国际经济技术体系对接。

更为重要的是，自从 70 年代末实行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有步骤、有组织的市场化的日益扩大和加深，我国工农业生产蒸蒸日上，各种商品琳琅满目，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社会经济生机勃勃，显示出市场的优势。与此同时，中国经济学的研究、教育、宣传空前繁荣发展，日益成为当前热点，为人们逐步掌握市场经济的规律、运用市场机制提供了科学的武器。

第三节 自由意识的增强

自由是改革和市场带来的无形的精神产品。人们品尝到了自由的好处，自由意识普遍增强了。在计划经济时代，人们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受到许多条条框框的限制，基本自由得不到保证。假如要回到过去的老路上去，已经实现温饱、正在向小康迈进的人们，也许并不是最担心重过那种贫穷的日子，

而是已经无法或不敢再度尝试那种缺乏自由的生活了。

自由意识的普遍增强又源于教育的普及，以及由此而来的自主能力的提高。与 50 年代初的大部分人都是文盲、半文盲相比，今天文盲在全国人口中只占较小的比例。许多地方已经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全国各类专业人才（具有中专文化或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者）达四五千万人。自主能力的提高，使得自由结出硕果，人们不会再丢掉这一宝贵的东西。

第三章 市场经济的性质

英国著名经济学家、现代西方经济学鼻祖亚当·斯密在其《国富论》（1776年）中创立了“看不见的手”的学说：“他受着一只看不见的手的指导，去尽力达到一个并非他本意想要达到的目的。也并不因为事非出于本意，就对社会有害。他追求自己的利益，往往使他能比在真正出于本意的情况下更有效地促进社会的利益。”市场犹如一只“看不见的手”，自动倾向于生产社会最需要的产品。当供不应求时，价格上升，价格上升必然吸引其他人生产这种产品；当供过于求时，价格下降，又会迫使一部分人放弃生产这种产品，最后达到供求平衡。然而，有一些产品，并非人人都能看到它的价值，即使看到了，也无能为力，如大型基础设施。因此，市场经济与富裕不能划等号，市场经济是否带来富裕，全然取决于人们的努力。

在人们的印象中，市场经济倒常常与“剥削”、“混乱”、“不公平”、“通货膨胀”等字眼联系在一起。

第一节 关于“剥削”

市场经济意味着激烈的竞争。竞争的结果，一部分人因为能力超群或者交上好运，获得了较多的财富，从而使得其凭借财富成为企业主或食息者。按照传统的理解，这就产生了“剥削”。然而，实践证明，凭私人资本获得收入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对社会却是有利的，也是为社会所接受的，甚至不乏由

于找工作难或追求高收入而“要求剥削”的现象，于是出现了“剥削有理”的说法。

其实，无论从伦理（判断对与错）的角度，还是从经济（判断合算不合算）的角度，剥削都是不合理的（时至今日，两个同类企业，职工收入较多的，发展往往较好，说明剥削在经济上不合算）。问题在于究竟是不是剥削。现在我们终于认识到，凭资本获得收入者，其收入乃是来源于其经营、管理。但是，也不能否认某些资本产生剥削的事实和可能。对此，社会的矫治办法是：通过企业制度创新，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形成所有者、经营者和劳动者之间的互相约束和互相激励机制，发展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立农工商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的“公司+农户”等组织，减少“养猪的不如贩猪的，贩猪的不如卖肉的”等中间盘剥现象。②运用税收杠杆，通过征收个人所得税、遗产税等手段来予以调节。当今一些发达市场经济国家，个人所得税占其财政收入的50%左右，辅之以福利政策，确实收到了一定的矫治剥削、消除社会分配不公平的作用。制定覆盖全社会的最低工资标准、最低生活保障费标准，并建立贯彻执行机制，也是行之有效的办法。

第二节 关于“混乱”

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中，企业是独立的市场主体，独立制定各种生产、分配方案，几乎是各自为政、自行其是，这当然不可避免地会带来某种程度的混乱。对这种混乱若不加约束，无疑将造成灾难性的后果，历史经验说明正是如此。

约束的办法不能单靠行政手段，而必须主要依靠法律手段。企业好比“运动员”，政府好比“裁判”，比赛规则就是法

律。没有规则的比赛是不堪设想的。有了规则，各个团体和个人都可以尽情发挥自己所能。所以，说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的确恰如其分。

第三节 关于“公平”

公平问题是人类社会悠悠几千年岁月所未曾解决的问题，不能说永远不能解决，但起码谁也无法作出准确的预言。

在经济领域，对于公平的理解，不外乎三种：收入的均等；获取收入机会的均等；收入差距的合理。

从全社会来说，收入的均等可以说是从来没有过的。在市场经济的条件下，收入是不均等的。在计划经济时代，虽然实行的是平均主义的分配政策，收入也不是完全均等的，地区与地区之间有差别，工农之间差别更大。即使在收入均等的社会群体中，人们也感觉到收入不公平，因为收入与贡献没有挂钩。因此可以说，收入均等并不是人们追求的公平。

人们追求的公平，更多的是在于获取收入机会的均等，例如国家招生、招干、招工的公开、公平、公正等。但是，深入分析，由于每一个人的出生地、居住地的情况不同，不同地区、不同年度间的升学、就业等机会不同，获取收入的机会实际上也是不均等的。在计划经济时代，许多人的命运是一早就被安排好了，机会根本就不存在，机会均等更加无从谈起。相比之下，市场经济为人们提供了多种选择，创造了真正的机会，为机会均等提供了必要条件，虽然还不是充分条件。

收入差距的合理是人们比较容易接受的，因为人们毕竟生活在现实之中。然而，多大的差距才算“合理”，这个“度”却是颇难把握的。有心理学家认为，同事之间的收入差距不能

超过 8 倍，过此则会产生破坏作用。有企业家即以此为据来安排分配。但是，也有同事之间收入相差 18 倍而企业运转良好的，有的相差两三倍就产生心理严重不平衡的现象。实际上，收入差距合理与否，一是视其收入是否与贡献挂钩；二是系于人的心理，而人的心理因各地方、各企业的文化、习惯、参照系的不同而有别。

事实上，无论是收入的均等，还是收入机会的均等、收入差距的合理都只能在社会经济的发展过程中逐步实现。但收入机会的均等和收入差距的合理值得给予更多的关注。

第四节 关于“通货膨胀”

一些人认为，计划经济好就好在商品便宜，物价稳定，没有通货膨胀，不用整日提心吊胆，担心货币贬值。

有理论家说，计划经济不是没有通货膨胀，有“隐蔽型通货膨胀”，只是没有“公开型通货膨胀”。即计划经济潜伏着“公开型通货膨胀”的因素，一旦物价放开，就会表现出来。这种区分有一定道理，有利于研究和解释通货膨胀问题。但严格地说，这种观点是不甚科学的，因为若不增加货币，即使物价放开，也不会发生通货膨胀，实际上此时发生通货紧缩也是可能的。

我们可以把计划经济视为没有通货膨胀。但没有通货膨胀并非计划经济的好处，恰恰是它的弊端之一。倘若计划经济也有通货膨胀，也许就不致于困难丛生了。因为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不遵循价值规律，各种商品的价格是人为规定的，商品与商品之间的比价即使一开始是合理的，久而久之也会变得不合理，有的价格偏高，有的价格偏低，导致价格信号失真，扭曲

经济关系，制约经济发展。举例来说（只是举例而已），汽车价格长期偏高，人们买不起，而汽车是发展经济须臾不能离开的现代交通工具，如此一来，经济焉能不陷入困境。粮食价格偏低，农民得不到实惠，种粮积极性下降，粮食生产发展不起来，另一小部分人则不知珍惜粮食，造成浪费，而粮食乃是关系国计民生头等重要的商品。没有通货膨胀，过高的商品价格降下来不容易，存在“刚性”，过低的商品价格没有钱来提高。可见，没有通货膨胀并非计划经济的好处。

其实，市场经济也不必然产生通货膨胀，要做到通货稳定是可能的。如果愿意，通货紧缩，物价下降，也是可以说做到就做到的但有时，甚至常常不得不实行通货膨胀性政策，因为这是经济发展的需要。通货膨胀涉及国家的财政、货币、地区、产业等政策，更重要的是涉及经济发展战略，不是一个单纯的问题。

不少人认为，通货膨胀不是好事情。不能简单地说这种认识是对还是错。但研究中国的通货膨胀问题，必须首先确立如下两条原则：

研究中国的通货膨胀，必须与中国的国情结合起来。

即使以往的通货膨胀是好事，也不说明以后的必是好事；同样，即使以往的通货膨胀是坏事，也不说明以后的必是坏事。

本书将在第五篇中根据这两条原则展开对通货膨胀问题的探讨，但不是为论通货膨胀而论通货膨胀，而是涉及财政、货币、地区、产业政策等问题。

第四章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政治经济学的目的在于富国裕民。而一国的经济是在不断运动之中的，人们对富裕的追求也几乎是无止境的。因此，政治经济学是能够而且应当是一门永葆青春的科学。几百年来的历史证明了这一点，在可预见的将来也是毋庸置疑的。

像政治经济学中的许多概念一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念是逐步提出的，而且在提出之后，人们对它的认识仍在不断深化、丰富和发展。同时，为了使认识有所依据，如果可能，选择适当的参照系是必要的和便利的。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改革目标的提出

在邓小平同志的倡导下，我国经济体制改革遵循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不断总结实践经验，对市场机制的认识不断进步和不断深化。

1978年底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把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以及实行改革之后，首先破除了把社会主义与市场调节对立起来、把指令性计划等同于计划经济的观念。

十二大提出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并在随后的实践中付诸实施。

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